

证券代码：603486  
转债代码：113633

证券简称：科沃斯  
转债简称：科沃转债

公告编号：2023-104

##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增持计划进展暨首次增持公司股份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本增持计划基本情况：基于对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沃斯”）业务发展的信心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公司控股股东苏州创领智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创领投资”）计划自2023年11月4日起6个月内择机增持公司股份，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A股股份，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资金来源为创领投资的自有资金（以下简称“本次增持计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03）。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进展：创领投资已于2023年11月7日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完成首次增持共计77,900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数的0.01%，增持金额为361.6万元。

●公司股价波动可能导致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的时间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政策、证券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等情形，导致无法实施或延迟实施的风险，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本次增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1、本次增持主体：公司控股股东创领投资。

2、增持主体本次增持前持有公司股份数量及持股比例：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创领投资持有公司239,198,209股A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41.49%。创领投资的一致行动人EVER GROUP CORPORATION LIMITED持有公司股份70,480,000股、苏州创袖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59,645,808股、SKY SURE LIMITED持有公司股份12,600,000股、钱东奇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46,600股。创领投资及其一

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数量为 382,470,61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66.33%。

3、创领投资在本次增持计划披露前十二个月内未披露增持计划。

##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拟增持股份的目的：基于增持主体对公司业务未来发展及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为增强广大投资者信心，决定增持本公司股份。

2、拟增持股份的种类和方式：根据市场情况，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 A 股股份。

3、本次拟增持股份的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 亿元。

4、拟增持股份的价格区间：本次增持计划不设定价格区间，增持主体将根据其对公司股票价值的合理判断，并结合二级市场波动情况实施增持计划。

5、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期限：综合考虑市场波动、资金安排等因素，增持主体自本次增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6 个月内择机增持公司股份。增持主体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规则中有关增持的相关规定，保障增持计划的实施。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股票若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 10 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将在公司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6、拟增持股份的资金安排：自有资金。

7、增持承诺：创领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及增持计划实施完毕后 6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科沃斯股份。

## 三、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创领投资已于 2023 年 11 月 7 日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完成首次增持共计 77,900 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数的 0.01%，增持金额为 361.6 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创领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239,276,109 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41.50%；创领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 382,548,517 股，占总股本比例为 66.35%（此处占总股本比例 66.35%与增持前占总股本比例 66.33%相减，与本次增持比例 0.01%差异的原因为计算过程中的四舍五入所致）。本次增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创领投资将继续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 四、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公司股价波动可能导致本次增持计划实施的时间和价格存在不确定性。本次增持计划可能存在因政策、证券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等情形，导致无法实施或延迟实施的风险，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五、其他说明

1、本次增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

2、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份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亦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公司将持续关注创领投资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情况，并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8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科沃斯机器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1月8日